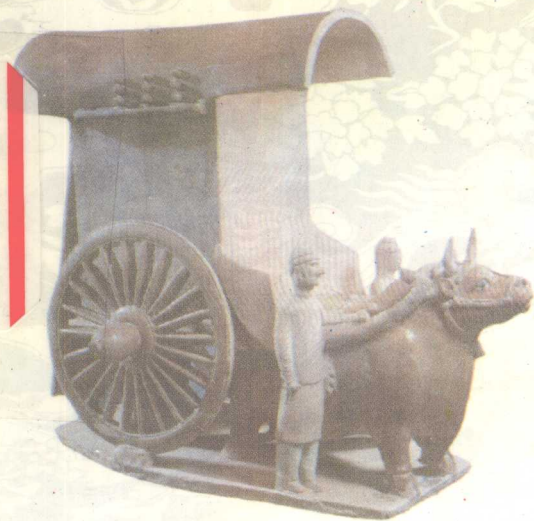


顏氏家訓

〔北齊〕顏之推／著 易孟醇 夏光弘／注譯



颜氏家训

〔北齐〕颜之推/著

易孟醇 夏光弘/注译



岳麓书社

责任编辑 刘 柯

封面设计 黄 朝

颜 氏 家 训

〔北齐〕颜之推 著

易孟醇 夏光弘 译注

岳麓书社出版发行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长沙交通学院印刷厂印刷

1999年7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8.75

字数:250,000 印数:1—5000

ISBN7-80520-907-3

G·134 定价:12.5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出版科调换

社址:长沙市新民路10号 邮编:410006

前 言

《颜氏家训》是我国南北朝时北齐文学家颜之推的传世代表作。颜之推(公元531~约590年以后),字介,祖籍琅琊临沂(今山东省临沂市),东晋以后,世居建康(今江苏南京)。父协,曾任梁湘东王萧绎镇西府的咨议参军,颜之推随父在江陵,少时即以才华著称。侯景作乱,之推几乎被杀。后因救获免,押送建业,平乱后才回到江陵。萧绎称帝(梁元帝),之推被任命为散骑侍郎。西魏攻破江陵,之推被俘,送往长安。后来北齐与梁通和,他便东奔到北齐的首都——邺,想从那儿南归故里。但在滞留北齐时,为齐主所重,被委任主管文林馆,参与修撰类书《修文殿御览》等,官至黄门侍郎。北齐亡后入周,做过御史上士。隋开皇中,被太子杨勇召为学士,不久病逝于京都大兴(今西安),享年六十余岁。

颜之推一生,历仕四朝,“三为亡国之人”,饱尝离乱之苦,深怀忐忑之虑。曾写了一篇《观我生赋》,对于自己身经亡国丧家的变故,以及“予一生而三化”的无可奈何情状,作了痛苦流涕的陈述,且悔恨道:“向使潜于草茅之下,甘为畎亩之民,无读书而学剑,莫抵掌以膏身,委明珠而乐贱,辞白璧以安贫,尧舜不能辞其素朴,桀纣无以污其清尘,此穷何由而至?兹辱安所自臻?”悲愤之情,溢于言表。

正由于颜之推“生于乱世,长于戎马,流离播越,闻见已多”,入隋以后,便本着“务先王之道,绍家业之业”的宗旨,结合自己的人生经历、处世哲学,写成《颜氏家训》一书训诫子孙。全书二十篇,各篇内容涉及的范围相当广泛,但主要是以传统儒家思想教育子弟,讲如何修身、治家、处世、为学等,其中不少见解至今仍有借鉴

意义。如他提倡学习,反对不学无术;认为学习应以读书为主,又要注意工农商贾等方面的知识;主张“学贵能行”,反对空谈高论,不务实际等。他鄙视和讽刺南朝士族的腐化无能,认为那些贵游子弟大多没有学术,只会讲求衣履服饰,一旦遭了乱离,除转死沟壑,别无他路可走。对于北朝士族的腆颜媚敌,他也深致不满。且往往通过插叙自身见闻,寥寥数语,便将当时社会的人情世态,特别是士族社会的谄媚风气,写得淋漓尽致。如《教子》篇云:“齐朝有一士大夫,尝谓吾曰:‘我有一儿,年已十七,颇晓书疏,教其鲜卑语及弹琵琶,稍欲通解,以此伏事公卿,无不宠爱,亦要事也。’吾时俯而不答。异哉,此人之教子也!若由此业自致卿相,亦不愿汝曹为之。”语言朴实而生动,一时士大夫的心态跃然纸上。

《颜氏家训》一书不仅对当时诸如“玄风之复扇、佛教之流行、鲜卑之传播、俗文字之盛兴”等多方面作了较为翔实的纪录,为后人保留了一些很有价值的历史文献,还在它的《文章》篇中,通过论述南北朝时的作家作品,反映了当时的文学观点和他自己的文学主张。颜之推很重视文学。他批评扬雄视文学为雕虫小技的说法,并从个人立身修养的角度说明文学(包括学问、口辩、作文等文化修养)的重要性。对于文学的功用,颜之推不狭隘地仅仅把它归结为服务于政治教化和实用,他也肯定文学具有愉悦耳目、陶冶性灵的审美功能,同时也在自己的写作实践中表现出了较强的文学审美能力。他的文章内容真实,文笔平易近人,具有一种独特的质朴风格,对后世的影响颇为深远。

颜之推以学问广博著称。《颜氏家训》中《书证》篇考据名物,讨论语词训诂,《音辞》篇辨析声韵,“斟酌古今,摘摭利病”,都颇具精义,反映出颜氏广博的学识和较深的造诣。

《颜氏家训》成书于隋文帝灭陈国以后,隋炀帝即位之前(约公元6世纪末)。自成书以来,在我国漫长的封建社会里,一直被作为家教范本,广为流布,经久不衰。究其原因,主要是书中内容基

本适应了封建社会中儒士们教育子孙立身、处世的需要,提出了一些切实可行的教育方法和主张,以及培养人才力主“治国有方、营家有道”之实用型新观念等,继承和发展了儒家以“明人伦”为宗旨的“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传统教育思想。正由于此,历代统治者对《颜氏家训》非常推崇,甚至认为“古今家训,以此为祖”,以致大肆宣传,广为征引,反复刊刻,虽历经千余年而不佚。流传至今,它的主要刊本有宋淳熙七年(1197年)台州公库本,明万历甲戌(1574年)颜嗣慎刻本和程荣《汉魏丛书》本,清康熙五十八年(1719年)朱轼评点本、雍正二年(1724年)黄叔琳刻节钞本、乾隆四十五年(1780年)卢文弨刻《抱经堂丛书》本、文津阁《四库全书》本。今人王利器撰有《颜氏家训集解》,并附各本序跋、颜氏传及其全部佚文,迄今为止,最为完备。本书原文即以《颜氏家训集解》为本,参校其他善本,吸取历代先贤特别是当今学者的研究成果,也借鉴了其他译注本的精华,旨在为读者提供一个较为准确、简明、实用的古典家教读本。当然,《颜氏家训》毕竟是封建时代的产物,其封建性的糟粕不可忽视,诸如书中对封建纲常伦理的宣扬,对明哲保身的说教,以及对佛教因果报应的迷信宣传等,都望读者有以鉴之。

注译者 1999年1月

目 录

前 言	(1)
序致第一	(1)
教子第二	(4)
兄弟第三	(13)
后娶第四	(19)
治家第五	(25)
风操第六	(37)
慕贤第七	(71)
勉学第八	(79)
文章第九	(118)
名实第十	(146)
涉务第十一	(154)
省事第十二	(159)
止足第十三	(169)
诫兵第十四	(172)
养生第十五	(176)
归心第十六	(180)
书证第十七	(198)
音辞第十八	(243)
杂艺第十九	(252)
终制第二十	(266)

序致第一

【提示】

本篇是作者的自序，中心在阐明自己写作此书的宗旨是为了“整齐门内，提撕子孙”；也就是要端正自家门风，教诲子孙后辈用儒家的伦理道德规范自己，使之更好地修身、为学和处世，从而达到继承祖传家业和巩固既得社会地位的目的。从这一宗旨出发，作者提出了两个明确的观点：一是家庭教育十分重要，有“师友之诚”、“尧舜之道”所不可替代的作用；二是家庭教育应从小抓起，并以亲身经历和铭心刻骨的教训告诫人们，家庭教育宜早不宜迟。

夫圣贤之书，教人诚孝^①、慎言、检迹^②；立身扬名，亦已备矣。魏、晋已来^③，所著诸子^④，理重事复，递相模教^⑤，犹屋下架屋，床上施床耳^⑥。吾今所以复为此者，非敢轨物范世也^⑦，业以整齐门内^⑧，提撕子孙^⑨。夫同言而信^⑩，信其所亲^⑪；同命而行，行其所服^⑫。禁童子之暴谑^⑬，则师友之诚不如傅婢之指挥^⑭；止凡人之斗鬩^⑮，则尧、舜之道不如寡妻之诲谕^⑯。吾望此书为汝曹之所信^⑰，犹贤于傅婢寡妻耳^⑱。

【注释】

①诚孝：即“忠孝”。作者为避隋文帝杨坚之父杨忠的名讳，改用“诚”字。

②检迹：检点行为，不放纵。是六朝时的习惯用语。③已：同“以”。古通用。④诸子：此指魏晋以来各家阐述儒家学说的论著，如徐幹《徐氏中论》、王肃《王氏正论》、顾谭《顾子新语》、谯周《谯子法训》等。⑤教：同“效”。“模教”即“模效”，模仿、仿效的意思。⑥屋下架屋，床上施床：六朝、隋唐时的习惯用语，意为废材重叠，多而无用，喻指简单模仿、重复他人而缺少新意。

的言论、作品。犹今之成语“叠床架屋”。⑦轨物范世：轨，车辙，喻指应遵循的规则；范，制作器物的模子，喻指模范、榜样。轨物范世，喻指世人修身处世的规范。⑧业，事，此指作家训这件事；以，用。业以，即“用它来……”。

⑨提撕(xī)：提携、拉扯。《诗·大雅·抑》“匪面命之，言提其耳”，郑玄笺曰：“我非但对面语之，亲提撕其耳。”意如成语“耳提面命”，喻指亲切教导，提醒、劝勉。⑩同言：同样的话。徐幹《中论·贵验》有“子思曰：‘同言而信，信在言前也；同令而化，化在令外也。’”⑪亲：此指亲近、亲密的人。⑫服：信服、敬服。⑬暴谑(xuè)：暴，暴躁，过分急躁；谑，戏谑，玩皮。⑭傅婢：即侍婢，女佣人。⑮止：制止。凡人：一本作“兄弟”，意为普通人，如平日的兄弟。斗鬩(xi)：指家庭内部的斗殴争吵。⑯寡妻：嫡妻，正妻，即妻子。一说寡者少也，正妻只一人，故曰寡妻；一说是谦词，寡德之妻。⑰汝曹：你们。曹，指辈、群，今方言犹存。汝曹即你们这班人，是长辈称呼子孙后辈。

⑱贤：胜过，超过。

【译文】

圣贤的著述，教导人们要尽忠尽孝、言语谨慎、行为检点；看来有关立身扬名的道理，也说得够完备了。从魏、晋以来，各种阐述古代圣贤思想的著作，道理重复，内容雷同，互相抄袭模仿，犹如屋内建屋、床上叠床。我现在之所以又来写这类书，并不是想用它来作事物的规范、世人的榜样，只是想用它来端正自家的门风，提醒、教导子孙罢了。同样一句话，有的人就相信，这是因为说话者是他们所亲近的人；同样一个吩咐，有的人就照做，这是因为吩咐者是他们所敬服的人。要禁止小孩过于淘气、顽皮的行为，则师长的告诫，还不如侍婢的劝阻有效；要制止兄弟间的争斗，若告以尧、舜的教导，还不如他们妻子的诱导、劝告。我希望这本书能被你们后辈子孙所遵从，那它就胜过侍婢、妻子所起的作用了。

吾家风教^①，素为整密。昔在韶骖^②，便蒙诱诲。每从两兄^③，晓夕温清^④，规行矩步，安辞定色，锵锵翼翼^⑤，若朝严君焉^⑥。赐以优言，问所好尚，励短引长，莫不恳笃。年始九岁，便丁荼蓼^⑦，

家途^⑧离散，百口索然^⑨。慈兄鞠养^⑩，苦辛备至，有仁无威，导示不切。虽读《礼传》^⑪，微爱属文，颇为凡人之所陶染，肆欲轻言，不修边幅^⑫。年十八九，少知砥砺^⑬，习若自然，卒难洗荡^⑭。二十已后，大过稀焉，每常心共口敌^⑮，性与情竞^⑯，夜觉晓非，今悔昨失，自怜无教，以至于斯。追思平昔之指^⑰，铭肌镂骨，非徒古书之诫，经目过耳也。故留此二十篇，以为汝曹后车^⑱尔。

【注释】

①风教：风、教，义同。或指风气、教化，此处即指家教。 ②髫髻(tiáo chèn)：垂髻换齿之时，指童年。髫与髻，古字通，都指古时候小孩子头上扎起来下垂的短发。 ③两兄：指颜之推的两个哥哥之仪、之善。 ④温清(qīng)：古代子女奉养父母的礼节之一，是要“冬温而夏清”，即冬天要温被御寒，夏天要扇席致凉。“温清”即“冬温夏清”的略语。 ⑤锵锵(qiāng)翼翼：锵锵，犹踟蹰，形容步趋有礼节；翼翼，恭敬的样子。锵锵翼翼，形容人行走时恭敬而有礼。 ⑥严君：本指父母亲，此指威严的君王。 ⑦丁：当，遭逢。荼蓼(tú liǎo)：苦菜名，喻指苦辛。此指父母亲去世，家境困苦。 ⑧家途：家道、家业。 ⑨百口：指全家。古时多为大家庭，亲属一起，人口众多，故称“百口”。索然：萧索、冷落而无生气的样子。 ⑩鞠养：抚养，养育。 ⑪礼传：解说《礼经》的文字，指《礼记》与《大戴礼记》等。礼传是相对于《礼经》而言的(《礼经》已失传)。 ⑫修：旧本皆作“备”，卢文弨、郝懿行及今人王利器都校作“修”。 ⑬少：与“稍”同。砥砺：磨炼。 ⑭卒(cù)：通“猝”，忽然，短时间。 ⑮心共口敌：指口里容易说出，但心里控制不让说出来，犹言“口是心非”。 ⑯性与情竞：指人的理智与情感处于一种矛盾斗争之中，难以平衡。 ⑰指：同“旨”，意旨、意向。 ⑱后车：车，一本作“范”。此为“前车覆，后车戒”的意思。

【译文】

我家的门风家教，一向严谨。我早在幼儿时期，就时常得到长辈的指导教诲。每次跟从两位兄长去早晚侍奉父母，一举一动都循规蹈矩，神色安详，言语平和，走路时恭敬谦和，好像朝见威严的君主一样。而父母总是慰勉我们，询问我们的喜好志向，勉励我们

扬长避短,其态度是十分恳切的。我才九岁,便遭逢父母亲相继去世,家道中落,一个百口之家毫无生气,冷落萧条。慈爱的兄长供养我长大,尝尽了生活的艰辛困苦,他心地仁慈而缺乏威严,对我教导不够严格。我虽然读过《礼记》之类的书,也稍喜欢写点文章,但与一般人交往而颇受习俗陶染,放纵私欲又信口开河,还不修边幅。到了十八、九岁时,才稍稍知道要磨炼自己的品性,但已习惯成自然,很难一下子彻底改正。二十岁以后,我很少犯大错了,但经常表里不一,口是心非,理智与情感总相互矛盾,夜晚察觉到白天犯的过错,今天悔悟昨天的过失。我可惜自己没有受到很好的教导,以至于到这种地步。如今回想从前的教训,真是刻骨铭心,那是不同于古书上的劝诫,仅仅看一看、听一听而已的。所以我特意写下这二十篇《家训》,作为你们的前车之鉴吧!

教子第二

【提示】

本篇围绕如何教育子女的问题展开议论。作者为强调一般人都接受教育的可能性和家庭教育的重要性,开篇便根据孔子、董仲舒关于人性的理论,提出“上智”“下愚”之分和“中庸之人,不教不知也”的论点,并由此引发出关于教育子女的几个重要问题。一是家庭教育要从早期开始。认为有条件的家庭要像古代圣王和贵族家庭那样进行胎教,以使胎儿在母体中便受孕妇言行的感化,出生后再聘请师保,导引其学习“孝仁礼义”;一般家庭即使做不到如此,也应在孩子能够“识人颜色,知人喜怒”时就不失时机加以教诲,进行引导,使其在“神情未定”的稚幼期,就养成良好的习惯。二是主张家庭教育要做到爱与教结合。认为父母对子女不能溺

爱,“饮食运动,恣其所欲”,等到坏习惯已经养成,再纠正就困难了;并举了历史上严格教育和溺爱所造成的不同后果为例,进行对比说明。三是主张家庭对子女的教育要一视同仁,不能偏宠偏爱,并举例说明在家庭教育中,由于父母偏心所造成的严重后果。四是强调教育子女要有正确的目的,并以亲身见闻针砭流俗,表明自己的态度。

上智不教而成,下愚虽教无益,中庸之人^①,不教不知也。古者圣王有胎教之法^②,怀子三月,出居别宫,目不邪视,耳不妄听,音声滋味,以礼节之。书之玉版,藏诸金匱^③。子生咳唼^④,师保固明,仁孝礼义,导习之矣。凡庶纵不能尔^⑤,当及婴稚,识人颜色,知人喜怒,便加教诲,使为则为,使止则止。比及数岁,可省笞罚。父母威严而有慈,则子女畏慎而生孝矣。吾见世间无教而有爱,每不能然。饮食运为^⑥,恣其所欲,宜诫翻^⑦奖,应诃反笑,至有识知,谓法当尔。骄慢已习,方复制之,捶挞至死而无威,忿怒日隆而增怨^⑧,逮于成长,终为败德。孔子云“少成若天性,习惯如自然”^⑨是也。俗谚曰:“教妇初来,教儿婴孩。”诚哉斯语!

【注释】

①中庸:中等才智的人。古人认为,上智与下愚之民少,而中庸之民多,“中庸之流,要在教化”。 ②胎教:指孕妇谨言慎行,心情舒畅,给胎儿以良好的影响。我国古代关于胎教的记载很多,较早的见于《大戴礼·保傅》篇。

③金匱:用金属制成的藏书柜。 ④咳唼:按《说文》口部:“咳,古文从子,作孩。”古时应与“孩提”同,均指二三岁间小孩,在襁褓,知咳笑,可提抱。

⑤凡庶:平凡百姓。尔:如此,这样。 ⑥运为:作为,行为。 ⑦翻:反,反而。与下文“反”互训。 ⑧忿:通“愤”;“隆”,增加。 ⑨少成若天性,习惯如自然:语见《汉书·贾谊传》引,意为从小养成的习惯就像天性如此,长期养成的习惯就像本来如此。

【译文】

智力超群的人,不用教导也能成才;智力低下的人,虽受教导也于事无补;智力中等的人,不教导就不会懂得事理。古代,圣贤的君王就有胎教的方法:王后怀孩子有三个月时,就要搬出皇宫,让她住在别宫里,眼不看不该看的东西,耳不听不该听的东西,所听音乐和所嗜口味等,都要按礼仪进行节制。而且胎教的方法还要记录在玉片上,收藏在铜制的柜子里。孩子出生后,从刚刚会笑时开始,就确定了太师、太保,开始对王子进行仁、孝、礼、义等方面的教育,并引导他练习。普通人纵然不能做到这样,也该在孩子会辨认大人的脸色、知道大人的喜怒的年龄时,就开始教育他,做到大人允许他做才做,不允许他做就立刻停止。这样等孩子长到几岁大时,就可省得对他使用鞭、杖的惩罚了。父母对孩子既保持一定的威严,又不失慈爱,那子女就会敬畏谨慎而产生孝心。我见社会上有些父母,对子女不加教育,一味溺爱,每不以为然。他们对子女的饮食言行,总是任其为所欲为,该告诫阻止的反而夸奖鼓励,该斥责的反而嘻皮笑脸,等到孩子长大了有些知识时,还以为理应如此。孩子骄横傲慢成了习惯,才想到要去制止或纠正过来,就算把孩子鞭抽、棍打个半死也没有什么威力了,对子女日益增长的愤怒只会使子女怨恨,等到长大成人,终于还是道德败坏。孔子说:“少成若天性,习惯如自然。”正是讲的这个道理。俗谚说:“教导媳妇要趁新到,教育儿子要及早。”这话说得对极了!

凡人不能教子女者,亦非欲陷其罪恶,但重于诃怒^①,伤其颜色,不忍楚挞^②,惨其肌肤尔。当以疾病为谕^③,安得不用汤药针艾^④救之哉?又宜思勤督训者,可愿苛虐于骨肉乎^⑤?诚不得已也。

【注释】

①重:难,不愿意。诃怒:呵斥、怒责。 ②楚挞(tà):用荆条鞭打。楚,

荆条。③谕：同“喻”。④针艾：针，针灸，用针扎穴位治病；艾，一种茎叶都有香气的草，针灸时或用针扎，或用艾灼穴位。⑤可愿：岂愿。有的版本作“岂愿”。

【译文】

凡是不善于教育子女的人，也不是想让子女走向作恶犯罪，只是不愿意大声怒斥，怕伤其脸面，更不忍心用荆条抽打子女而使其受皮肉之苦罢了。对于这样的父母，应当以治病救人的道理来打比方，一个人生了病，哪有不用汤药、针灸就能治好病的呢？也要想想那些勤于督促训导子女的父母，难道他们愿意苛刻地虐待自己的骨肉吗？这确实是不得已啊。

王大司马母魏夫人^①，性甚严正。王在湓城时^②，为三千人将，年逾四十，少不如意，犹捶挞之，故能成其勋业。梁元帝^③时，有一学士，聪敏有才，为父所宠，失于教义：一言之是^④，遍于行路，终年誉之；一行之非，掩藏文饰^⑤，冀其自改。年登婚宦^⑥，暴慢日滋，竟以言语不择，为周逖^⑦抽肠衅鼓^⑧云。

【注释】

①王大司马：即王僧辩（？—555），南朝梁太原祁（今山西祁县）人，字君才。初为湘东王萧绎的左常侍，后任竟陵太守；萧绎称帝后，任司徒、侍中、尚书令及大司马。他的母亲魏夫人为人谦和，治家严谨，即使儿子功盖天下，也“恒自谦损，不以富贵骄物”，朝野皆称其为明哲妇人。②湓（pén）城：古浔阳郡要地，故址在今江西九江市。梁湘东王萧绎曾任王僧辩云骑将军司马，守湓城，为三千人将，正指此时。③梁元帝：即萧绎（508—554），字世诚，梁武帝萧衍的第七个儿子。初封湘东王，镇守江陵（今属湖北）。侯景作乱，萧绎派王僧辩、陈霸先等讨伐，事平后，在江陵即帝位，在位三年被西魏掳杀。

④是：对，正确。⑤文饰：即掩饰，文过饰非。⑥登：达到。婚宦：即《后娶》篇所谓“宦学婚嫁”，指结婚、做官的成年期。⑦周逖：史书无此人。据卢文弨考《陈书》有《周迪传》，梁元帝曾授迪持节通直散骑常侍、壮武将军、高州刺史，封临汝县侯，“其人强暴无信义”。⑧衅（xìn）鼓：杀牲畜并以其血

涂鼓，是古代的一种祭祀活动。

【译文】

大司马王僧辩的母亲魏老夫人，秉性十分严谨方正。王僧辩驻守在湓城时，已经是一位统率三千人的将领，年龄已超过四十岁，但稍有不合意的言行，老夫人仍用棍棒教训他，因而能成就王僧辩的勋业。在梁元帝时，有一个学士，聪明机敏有才华，从小被他的父亲娇宠，缺乏教育方法：有一句话说得好，他父亲就到处宣扬，一年到头都赞不绝口；如果有一件事做错了，他父亲就极力为他遮掩文饰，希望他能自觉改正。这样到学士成年后，粗暴傲慢的恶习日益滋长，结果因为说话不检点，触犯了周逖，被周逖抽出肠子，还用他的血去涂抹战鼓。

父子之严，不可以狎^①；骨肉之爱，不可以简^②。简则慈孝不接，狎则怠慢生焉。由命士以上^③，父子异宫^④，此不狎之道也。抑搔^⑤痒痛，悬衾篋枕^⑥，此不简之教也。或问曰：“陈亢喜闻君子之远其子^⑦，何谓也？”对曰：“有是也。盖君子之不亲教其子也，《诗》有讽刺之辞^⑧，《礼》^⑨有嫌疑之诫，《书》有悖乱之事^⑩，《春秋》有邪僻之讥^⑪，《易》有备物之象^⑫，皆非父子之可通言，故不亲授尔。”

【注释】

①狎(xiá)：亲近而态度不庄重。 ②简：简慢，怠慢。 ③命士：指古代受有爵命(官职)的读书人。 ④异宫：不同的居室。《礼记·内则》云：“由命士以上，父子皆异宫。” ⑤抑搔：按摩。其意亦取自《礼记·内则》，“子事父母，妇事舅姑，……疾痛苛痒，而敬抑搔之。” ⑥悬衾(qīn)篋枕：悬挂好所卧的被子，用篋贮藏好所卧的枕头。 ⑦陈亢(gāng)：孔子的学生，字子禽。此句出自《论语·季氏》，写陈亢问孔子的儿子伯鱼，他是否受到不同于其他弟子的教诲，得知伯鱼并没有得到特殊的教导，只是趋而过庭时问过他是否在学习《诗》、《礼》。陈亢得知后“退而喜曰：‘问一得三：闻《诗》，闻《礼》，又闻君子之远其子也。’” ⑧《诗》：中国最早的诗歌总集，即被儒家尊为经典的《诗

经》。相传由孔子删定，共三百零五篇。⑨《礼》：儒家经典之一。汉初所谓《礼》，指十七篇之《仪礼》，又称《礼经》；合记而言，称《礼记》。后来又专称四十九篇的相传系西汉戴圣编纂的《小戴礼记》为《礼记》，十七篇的《礼经》为《仪礼》。此指《小戴礼记》，是秦汉以前各种礼仪论著的选集，其中《曲礼上》有“男女不杂坐……嫂叔不通问”之类所谓避嫌疑的训诫。⑩《书》：即《尚书》，也称《书经》，儒家经典之一。“尚”即“上”，《尚书》就是上古的史书，是我国虞、夏、商、周重要历史文件和部分追述古代事迹著作的汇编。相传由孔子编选而成。其中记载了许多以下犯上、臣伐君的史实，这就是颜之推所说的“悖乱之事”。悖(bèi)：背礼，作乱。⑪《春秋》：编年体史书，相传孔子据鲁史修订而成。所记起于鲁隐公元年，止于鲁哀公西狩获麟，共242年。⑫《易》：即《周易》，儒家经典之一。内容包括《经》和《传》两部分。《经》主要是六十四卦和三百八十四爻；《传》是儒家学者对《经》所作的各种解释，包括解释卦辞、爻辞的《彖》、《象》、《系辞》、《文言》、《序卦》等。《易·系辞上》有“备物致用，立成器以为天下利”，此处“备物之象”即指备物致用的卦象。

【译文】

父子之间要严肃，不可以过于亲昵；子女对至亲的爱，不可以简慢不拘礼节。不拘礼节就不能做到父慈子孝，过分亲昵就会产生放肆不敬之心。《礼记·内则》中记载，从有地位的读书人往上数，都是父子不同室居住，这就是使父子之间不过分亲昵的道理。至于长辈身体不适时，晚辈为他们按摩抓搔；长辈每天起床后，晚辈为他们整理卧具，这些都是讲究礼节的教育。有人要问：“《论语》记载陈亢听到孔子不亲昵自己的儿子，感到高兴，这是什么意思呢？”回答是：“有这么回事。这是因为君子不亲自教授他的孩子。《诗经》里有讽刺骂人的话，《礼记》中有自避嫌疑的告诫，《尚书》里有违礼作乱的事，《春秋》中有对淫乱行为的指责，《易经》里有备物致用的卦象，这些都不是父亲可以直接向子女讲解的，所以就不亲自讲授。”

齐武成帝子琅邪王^①，太子母弟也^②，生而聪慧，帝及后并笃爱

之，衣服饮食，与东宫相准^③。帝每面称之曰：“此黠儿也^④，当有所成。”及太子即位，王居别宫，礼数优僭^⑤，不与诸王等。太后犹谓不足，常以为言。年十许岁，骄恣无节，器服玩好，必拟乘舆^⑥。尝朝^⑦南殿，见典御^⑧进新冰，钩盾^⑨献早李，还索不得，遂大怒，诟^⑩曰：“至尊已有^⑪，我何意无？”不知分齐^⑫，率皆如此。识者多有叔段、州吁之讥^⑬。后嫌宰相^⑭，遂矫诏斩之^⑮，又惧有救，乃勒麾下军士，防守殿门。既无反心，受劳而罢^⑯，后竟坐此幽薨^⑰。

【注释】

①齐武成帝：北齐第五位皇帝高湛（534～565），神武帝高欢第九子，在位五年。琅邪王：高俨，高湛第三子，字仁威。初封东平王，高湛死后改封琅邪王。 ②太子：即高俨的哥哥高纬，字仁纲。母弟：同母所生的弟弟。 ③东宫：太子所居之宫，常代指太子。准：比照。 ④黠（xiá）：聪慧、聪明。扬雄《方言》：“自关而东，赵、魏之间，谓慧为黠。” ⑤礼数：礼仪的等级。优僭（jiàn）：超越本份。 ⑥拟：仿照。乘舆：本为帝王所乘坐的车子，不敢直言皇帝时，便用“乘舆”代指。 ⑦尝：曾经。朝：朝见。 ⑧典御：主管御膳（皇帝饮食）事务的官员。 ⑨钩盾：主管皇帝园林、游猎等事务的官员。 ⑩诟（gòu）：同“诟”，骂。 ⑪至尊：此指皇帝。 ⑫分齐（jì）：分际、分寸。 ⑬叔段：即共叔段，春秋时郑国国君郑庄公之弟。因母亲姜氏偏宠纵容，多行不义之事，最后叛乱，被庄公打败，出逃至共。事见《左传·隐公元年》。州吁：春秋时卫国国君庄公的儿子，杀死其兄卫恒公自立，后亦被杀。事见《左传·隐公》三、四年。 ⑭嫌：嫌弃、厌恶。宰相：指北齐宰相和士开。 ⑮矫诏：假托皇帝的诏敕。 ⑯劳：烦劳，指琅邪王被抓之事。 ⑰竟：终于、终究。坐：因为。幽：暗处、暗中。薨（hōng）：古时称诸侯或有爵位的大官死去为薨。高俨死时虽只十四岁，但已封王，故称薨。

【译文】

齐武成帝高湛的三儿子琅邪王高俨，是太子高纬的同母弟弟，他天生聪慧，武成帝和胡皇后都非常喜爱他，不论穿的吃的，都与太子相同。武成帝经常当面称赞他说：“这是个聪明的孩子，将来应当有所成就。”等太子即位当皇帝，琅邪王搬到别宫居住，而他的